

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機電精密科技教學中心

## 學程修讀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編號： \_\_\_\_\_ (由承辦單位填寫)

姓 名	(中文)	學 號	
	(英文)		
系 級	學系	四技部 二技部	年級
住 址			
電 話 (手 機)		E-mail	
申請人所屬 主任簽章		申請人簽名	
學程召集人			
備註： 1. 申請期限：二技部學生最遲於一年級下學期加退選前、四技部學生最遲於三年級上學期加退選前，向各學程開設之系提出申請。 2. 申請方式：在本校選課期間或加退選前，填寫申請表提出申請。 3. 本申請表如有未規定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			

(本申請書由學程系所留存，並將影本送至光機電精密科技教學中心留存)

### 學程擬修習科目規劃表

學程名稱：				
修習科目	學分數	學程負責人簽註是否納入學程學分		備註
		是	否	
1.				
2.				
3.				
4.				
5.				
6.				
7.				
8.				
學程證書之申請由開設學程之單位負責彙總審查後，統一送教務處製發學程證書後發放。				

同意 \_\_\_\_\_ 同學修習本學程之科目如上。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
學程召集人

簽名蓋章